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分層負責明細表

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承辦單位	工作項目與內容		權責劃分				備註或會辦單位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業務內容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含甲乙丙)	
師資培育中心	壹、組織編制	一、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要點訂定、修正案。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中心會議設置辦法。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中心會議開會通知單。	擬辦		核定		
		四、中心會議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核定	
	貳、教師遴聘任、教師評鑑等	一、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暨評審作業規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暨評審作業細則。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鑑要點。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中心教評委員之簽准及核發聘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專兼任教師新聘、續聘、升等、教師評鑑、解聘、停聘及不續聘案。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中心教評會開會通知單。	擬辦		核定		
		七、中心教評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核定	
		參、師資培育總量管制	一、師資培育數量協商會議開會通知。	擬辦		核定	
	二、師資培育數量協商會議記錄簽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函報教育部師資培育統計表。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函報錄取師資培育學系之原住民及身障生外加師資生名額。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函報師資生同額轉換計畫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轉知教育部核定之師資培育名額。		擬辦		審核	核定	

肆、師資培育統計年報	一、師資培育狀況填報表之調查轉知。	擬辦		核定		
	二、函請各相關單位(師資培育學系、中心及各組、主計室、教務處、電算中心、進修學院)上網登錄相關資料。	擬辦		核定		
	三、核對及驗證登錄之資料。	擬辦		核定		
伍、教育學程之評鑑	一、師資培育中心自我評鑑要點訂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遴聘自我評鑑委員(校內外委員)之簽准及核聘。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召開自我評鑑協商會議召開。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撰寫自我評鑑報告書及邀請相關單位協助撰擬。	擬辦		核定		
	五、函請自我評鑑校內外委員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視。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函報教育學程自我評鑑報告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依核定之評鑑結果召集檢討會議，作為俟後評鑑之改進參考。	擬辦		審核	核定	
師資培育中心課程組	壹、課程相關法規	本中心課程相關辦法之訂定及修正(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要點、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等)。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貳、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訂定	一、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參、教育學程甄選	一、召開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召開甄選說明會。		擬辦	審核	審核		
四、教育學程甄選試務工作。		擬辦	審核	審核		
五、錄取名單公告。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肆、教育學 程開 課、選 課	教育學程開課、選課。	擬辦	審核	核定		
伍、教育學 程學分 抵免	教育學程學分抵免。	擬辦	審核	核定		
陸、教育學 分及專 門科目 認證	一、教育學分及專門科目認證。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實地學習時數認定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柒、教育實 習資格 審查	教育實習資格審查(初檢)。	擬辦	審核	核定		
捌、合格教 師申辦 加科	一、合格教師申辦加科收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召開本校中等及特殊教育學校教師資格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核定		
玖、卓越師 資培育 獎學金 計畫	一、召開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委員會。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試務工作。	擬辦	審核	審核		
	三、卓越師資獎學金培育作為相關活動(相關檢定及教材教具競賽)。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續獎資格檢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召開卓獎續獎及卓儲教師資格審查小組。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請領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拾、「認證」 系統運 作	辦理認證系統說明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拾壹、師資 生手冊 編印	師資生手冊編印。	擬辦	審核	核定		
拾貳、召開	一、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課程相關會議	二、會議記錄之簽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召開認證說明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地方教育輔導組	壹、發行刊物	一、每半年出刊一期。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向各師培系所邀稿。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彙整。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校稿。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送印。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寄發。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上傳網站。	擬辦	審核	核定		
貳、教育部補助師培大學精緻特色發展計畫	一、函知並邀集各系所召開協調會提出申請案。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彙整申請案報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轉發各申請系所核定金額。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核銷計畫經費。	審核					
	五、控管計畫進度。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召開評鑑會議。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審核相關經費。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經費超過500萬元時，分二期申請撥付。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計畫經費核結及成果報部結案。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參、教育部補助師培大學精進師資素質計畫	一、函知並邀集各系所召開協調會提出申請案。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彙整申請案報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轉發各申請系所核定金額。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核銷計畫經費。		審核					
五、控管計畫進度。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召開評鑑會議。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審核相關經費。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計畫經費核結及成果報部結案。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肆、地方教育輔導計畫	一、函知各系所提出計畫申請。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彙整申請案報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轉發各系所核定金額。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執行提報計畫。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審核子計畫經費。	審核			
		六、核銷計畫經費。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成果報部結案及彙編成果彙整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伍、遴薦教授校外輔導	一、依來函遴薦科別教授。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函覆承辦單位。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初任教師輔導計畫	一、簽訂行政協議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執行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核銷計畫經費。	審核			
		四、成果報部結案及彙編成果彙整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輔導組	壹、法規命令	一、本中心實習相關辦法之訂定及修正（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辦法、輔導分發實習注意事項等）。	擬辦	審核	審核
二、實習規章、命令疑義之請釋。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實習規章、命令疑義之轉知。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貳、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實習分發作業		一、辦理實習前說明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實習申請（線上申請）。	核定			
		三、收取實習學校同意書（自覓）。	核定			
		四、確認實習名單、發實習通知函（行文通知實習學校、實習學生、指導教授）。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辦理役男實習證明。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通知系所推派實習指導教授、核發實習指導教授聘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編印實習手冊。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辦理實習前研習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通知繳交實習學分費、學生平安保險費(含退費事宜)。	核定				
	十、通知實習學校及各系所終止實習或更改實習科別名單。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逾期實習申請案(各系所上簽呈)。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核發實習證明。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三、核發實習學生證。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四、辦理實習輔導講座。	擬辦	審核	核定		
參、辦理簽訂實習合作學校契約書	一、遴選並簽訂實習合作學校契約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製作實習合作學校總表。	核定				
	三、實習合作學校聯絡地址、電話、校長、教務主任等基本資料彙整。	核定				
	四、實習合作學校互惠措施。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肆、實習學生實習期間之輔導	一、實習人數統計：確認線上報到情形、統計實習人數並建立實習學生檔案資料。	核定				
	二、辦理學生平安保險：提供保險名單給保險公司。	核定				
	三、辦理返校座談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系所
	四、協助指導教授訪視次數登錄。	擬辦	核定			
	五、訪視報告表之會簽及問題之解決。	擬辦	核定			
	六、實習期間相關問題之解答。	核定				涉及跨組業務另陳主任核定
	七、調查實習學校輔導教師名單及核發聘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編輯發行「實習輔導通訊」。	擬辦	審核	核定		
伍、複檢及實習成績評量	一、收取複檢相關資料。	核定				
	二、彙整實習成績。	核定				

作業	三、轉發合格教師證。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陸、公費生輔導及分發作業	一、公費生分發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公費生輔導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公費生賠償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柒、實習會議	一、教育實習會議(指導教授會議)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教育實習審議小組。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捌、教育部補助教育實習工作計畫之執行與核銷	教育部補助教育實習工作計畫之執行與核銷。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玖、教育實習績優獎校內遴選	教育實習績優獎校內遴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拾、師培生就業調查	一、填寫校友資訊管理系統申請表。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電話調查。	核定				
	三、師培生就業流向。	擬辦	審核	核定		
拾壹、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一、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考科說明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辦理線上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模擬測驗。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轉發合格教師證書予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統計各系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比率。	擬辦	審核	核定		
拾貳、教師甄試、教師檢定輔導	一、辦理教師甄試模擬測驗。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定期蒐集教甄、教檢歷屆相關試題。	核定				
	三、定期蒐集、更新各縣市教師職缺。	核定				